

广西壮族自治区灌阳县教育局

灌阳县 2021 年公开选调 县直中小学（含红旗初级中学）教师补充通知

各乡（镇）中心学校、初中，县直中小学：

《桂林市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工作方案》规定：参加桂林市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报考人员面试成绩需达 60 分方能进入考核程序。其中按 1：1 比例进入面试的报考人员，面试成绩必须达到 70 分以上才能进入考核程序。

根据“择优选调、宁缺毋滥”原则，经局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决定灌阳县 2021 年公开选调县直中小学（含红旗初级中学）教师工作参照《桂林市 2021 年度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工作方案》有关规定执行。现将灌阳县 2021 年公开选调县直中小学（含红旗初级中学）教师工作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灌阳县 2021 年公开选调县直中小学（含红旗初级中学）教师报考人员面试成绩需达 60 分方能进入考核程序。其中按 1：1 比例进入面试的报考人员，面试成绩必须达到 70 分以上才能进入考核程序。

请各乡（镇）中心学校、初中，县直中小学及时将本补充通知转发到学校每一位教师，特别是参加灌阳县 2021 年公开选调县直中小学（含红旗初级中学）教师的报考人员。

